

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情况

2021年11月26日，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提名陈先分等45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1	陈先分	核心员工
2	陈祯铉	核心员工
3	戴成晓	核心员工
4	胡金意	核心员工
5	黄继露	核心员工
6	黄黎黎	核心员工
7	黄再先	核心员工
8	蒋翠芳	核心员工
9	蒋桂香	核心员工
10	蒋修旭	核心员工
11	李洪波	核心员工
12	李如意	核心员工
13	梁庆勇	核心员工
14	廖翔	核心员工
15	刘承武	核心员工
16	刘福泉	核心员工
17	刘群	核心员工
18	刘珊珊	核心员工
19	卢仁光	核心员工
20	吕金凯	核心员工
21	马晓鹏	核心员工
22	麦湘庆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23	潘启亮	核心员工
24	潘遵旋	核心员工
25	秦明	核心员工
26	石进芳	核心员工
27	苏江龙	核心员工
28	唐金云	核心员工
29	唐立	核心员工
30	唐涛	核心员工
31	唐昕	核心员工
32	王勇	核心员工
33	韦仕敏	核心员工
34	文明杰	核心员工
35	文岐华	核心员工
36	吴德钦	核心员工
37	吴远茂	核心员工
38	肖军	核心员工
39	谢德松	核心员工
40	熊千荟	核心员工
41	阳杰	核心员工
42	杨婕	核心员工
43	喻斌	核心员工
44	张灵	核心员工
45	张翼	核心员工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特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公示期自2021年11月26日至2021年12月5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名单有任何异议，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上述核心员工认定尚需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并发表意见，并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目录

《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